|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建设项  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年产3万吨铸钢、5万吨铸铁生产线易地搬迁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万吨铸钢、1万吨铸铁） | 交城县天宁镇奈林村西南侧0.54km处 | 交城县华亿特钢有限公司 | 山西清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该项目位于交城县天宁镇奈林村西南侧0.54km处。2018年7月27日交城县环境保护局以交环行审〔2018〕73号文对《交城县华亿特钢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铸钢、5万吨铸铁生产线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万吨铸钢、1万吨铸铁）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因铁路建设需要对该企业原有厂区用地进行征用，故该企业生产地址由交城县夏家营镇贺家寨村搬迁至交城县天宁镇奈林村，2019年8月23日交城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交发改函字〔2019〕5号对该企业出具同意变更建设地址的函。该搬迁项目总投资3289.9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00万元。主要建内容包括：熔炼区（内设2台3t/h磁轭电炉用于熔化废钢铁、5t/h磁轭电炉和10t/h磁轭电炉仅用于钢水保温）、造型、浇注区（内设粘土砂铸造生产线和树脂砂铸造生产线各1条）、热处理区（内设2台退火炉）、制芯车间（内设5台射芯机）、铸件清理车间（内设1台抛丸机、一座打磨间）、蘸漆房、原料库、成品库、办公生活区等，并配套公用、辅助、储运、环保等工程。该企业搬迁后保持铸造产能2万吨不变，不新增铸造产能。 | 1、强化各类生产废气的收集与处理，落实废气治理措施。①中频炉上方配套安装龙卷风炉盖、球化间采取全封闭+顶部罩+抽气管，中频电炉和球化产生的烟气收集后经耐高温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熔炼车间产生的二次烟气配套屋顶除尘处理；②粘土砂浇铸和树脂砂浇铸均采用定点浇铸，粘土砂浇铸及冷却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送布袋除尘器处理，树脂砂浇铸及冷却产生的废气收集后送送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浇铸车间产生的二次烟气配套屋顶除尘处理；③砂处理、落砂、混砂、打磨等工段须进行封闭处理，砂处理、落砂、混砂、打磨等工段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送各自布袋除尘器处理，抛丸机产生的粉尘配套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联合除尘机组处理；④制芯工序产生的废气配套布袋除尘器+三乙胺净化装置处理，蘸漆产生的废气送二级蜂窝状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厂区内主要产尘点周边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监控颗粒物等管控情况。企业无组织排放控制应采用密闭、封闭等有效管控措施，产尘点应按照“应收尽收”原则配置废气收集设施，强化运行管理，确保收集治理设施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转，以减小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生产设施与环保设施安装电力监控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监测微站点均需与生态环境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2、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系统。循环冷却用水经降温冷却后循环使用，厂区低洼处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并设置切换阀门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用于绿化和生产；建设全封闭洗车平台确保冬季可以正常使用，洗车废水沉淀后回用。生活废水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绿化，全厂废水不得外排。  3、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远离厂界和环境敏感点，生产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防治措施，并加强厂区的绿化。  4、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废矿物油、废活性炭、废油桶、废漆渣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除尘灰、废砂、浇冒口、不合格产品、炉渣、废金属等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厂区优先综合利用，不可回收利用的应与合法企业签订处置协议进行合理处置，不得随意倾倒造成二次污染。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交城分局拟对“交城县华亿特钢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铸钢、5万吨铸铁生产线易地搬迁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万吨铸钢、1万吨铸铁）变更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